



TA YA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1)

全年業績初步公佈 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末期業績

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744,908	629,839
銷售成本		(531,419)	(410,670)
毛利		213,489	219,169
其他經營收入	3	21,075	13,281
銷售及分銷開支		(28,988)	(20,917)
行政開支		(94,945)	(46,939)
其他開支淨額	4	(8,795)	(665)
融資成本	5	(1,875)	(5,389)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398	50
除稅前溢利		101,359	158,590
所得稅(開支)抵免	6	(976)	999
年內溢利	7	100,383	159,589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8	48,000	80,000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9	12.55	19.95
攤薄	9	12.55	19.93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2,885	245,367
在建工程		12,110	1,001
預付租賃款項		61,166	12,177
聯營公司權益		2,643	1,328
遞延稅項資產		556	885
		<u>379,360</u>	<u>260,758</u>
流動資產			
存貨		137,921	113,70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92,904	229,835
可收回所得稅		1,588	–
銀行結餘及現金		487,429	609,255
		<u>919,842</u>	<u>952,795</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99,182	90,412
銀行借款		–	50,000
衍生金融工具	12	827	–
應付所得稅		51,065	50,996
		<u>151,074</u>	<u>191,408</u>
流動資產淨值		<u>768,768</u>	<u>761,387</u>
		<u><u>1,148,128</u></u>	<u><u>1,022,145</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0,000	80,000
儲備		1,068,128	942,002
權益總值		<u>1,148,128</u>	<u>1,022,00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	143
		<u><u>1,148,128</u></u>	<u><u>1,022,145</u></u>

(1) 主要會計政策

(a) 一般資料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矽膠相關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根據本集團的重組(「重組」)，本公司收購受到共同控制實體的股本權益，並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八日刊發的售股章程(「售股章程」)內。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在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被視為受到共同控制的重組後持續經營實體。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猶如本集團目前的架構於所呈列的期間一直存在而編製。

(b) 呈列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過往成本基準編撰，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除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撰。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c)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乃自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資產的重新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金融工具：披露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編製及呈示於目前或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並無必要作出過往期間的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報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32號 (修訂本)	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借款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基礎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合併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福利資產的限 額、最低資本規定及相互之間的關係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⁵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帶來重大的影響。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可能影響收購日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的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方法。若母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變動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將影響有關擁有權變動的會計處理方法，並將之以股權交易入賬。

(2) 業務及地區分部

業務分部

本集團主要經營單一業務分部：製造及銷售矽膠相關產品。因此，概無呈列業務分部資料。

地區分部

按地區分部基準呈列資料時，分部收益乃按客戶所在地區為基準。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按地理位置分類的營業額：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除外)	342,283	287,630
香港	130,742	131,038
其他亞洲國家	188,792	140,535
美洲	51,687	34,532
歐洲	31,404	36,104
	<u>744,908</u>	<u>629,839</u>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按資產所在地分類的分部資產及資本開支分析。

(3) 營業額及其他經營收入

營業額指售予客戶的貨品銷售價值減銷售稅及增值稅。

年內已確認收益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u>744,908</u>	<u>629,839</u>
其他經營收入		
利息收入	16,601	7,625
政府補助(附註)	264	4,882
雜項收入	<u>4,210</u>	<u>774</u>
	<u>21,075</u>	<u>13,281</u>
收益總額	<u><u>765,983</u></u>	<u><u>643,120</u></u>

附註：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款項指中國政府特意為鼓勵本集團在中國進行技術開發而給予的無條件補助金。截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權就其於中國的投資獲得一筆一次性政府補助金。

(4) 其他開支淨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	6,667	5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178	134
投資虧損淨額	123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減少	827	–
	<u>8,795</u>	<u>665</u>

(5)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透支及銀行借款	<u>1,875</u>	<u>5,389</u>

(6)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91	2,00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	(15)
	<u>83</u>	<u>1,990</u>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3,530	2,339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附註)	(2,823)	(3,511)
	<u>707</u>	<u>(1,172)</u>
澳門稅項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5,200)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194	3,383
– 稅率變動的影響	(8)	–
	<u>186</u>	<u>3,383</u>
	<u>976</u>	<u>(999)</u>

附註：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計入損益的中國企業所得稅開支超額撥備指本集團就屬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惟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批准購買若干中國製造的設備，以及稅務機關就削減若干開支的協議而獲得的稅務優惠的影響。

香港利得稅按年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零七年：17.5%)計算。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大洋集團(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在澳門註冊成立為離岸商業服務機構，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組成本集團的各家中國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如下：

- 東莞大洋硅膠製品有限公司(「東莞大洋」)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止年度內乃核准外資產品出口企業，直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享有12%優惠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東莞大洋適用25%統一稅率。
- 東莞泰洋橡塑製品有限公司(「東莞泰洋」)、湖州大洋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湖州大洋」)與東莞太洋橡塑製品有限公司(「東莞太洋」)為外資企業，可享有稅項減免，據此，首個獲利年度起計首兩個財政年度的溢利可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各年的溢利按適用稅率減半納稅。
- 東莞泰洋享有24%的優惠稅率。東莞泰洋的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零五年。因此，東莞泰洋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享有50%的所得稅減免。
- 湖州大洋享有26.4%的優惠稅率。湖州大洋的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零四年。因此，湖州大洋自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享有50%的所得稅減免。
- 東莞太洋享有24%的優惠稅率，並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持續出現稅務虧損。東莞太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享有50%的所得稅減免。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根據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上發出的第63號令頒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稅法的實施規例。新稅法及實施規例更改本期間的稅率。新稅法為於新稅法頒佈日期前成立及根據有效稅務法例或規定可享有較低優惠稅率的該等附屬公司提供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的五年過渡期，因此，25%稅率僅於稅務優惠及減免屆滿後適用於若干附屬公司。

(7) 年內溢利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1,000	2,54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75)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55	259
直接撇銷壞賬	82	167
已售存貨成本	531,419	410,670
折舊	35,224	20,878
董事酬金	11,468	5,452
就應收貿易賬款確認減值虧損	552	738
研發成本(附註)	5,869	2,1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178	134
就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項下的付款	8,473	6,879
排污費	930	693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226,966	155,836

附註：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發成本包括從事研發活動的本集團僱員的員工成本約4,03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118,000港元)。

(8) 股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宣派及已派付的中期股息(附註1)	—	80,000
已派付的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每股0.06港元 (二零零六年：無)	48,000	—
	48,000	80,000

附註：

(1) 截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指若干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在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前向彼等當時的股東宣派及派付的股息。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6港元。擬派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或之前派付予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本擬派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告落實。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約100,38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59,589,000港元）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800,000,000股（二零零七年：80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假設重組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生效。

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乃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這是由於本公司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份的平均市價。

截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按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假設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授出日獲行使）產生的潛在攤薄影響作出調整後計算。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0,000,000	800,000,000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視作發行股份的影響	—	700,292
	<u>800,000,000</u>	<u>800,700,292</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00,000,000</u>	<u>800,700,292</u>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 應收第三方	242,625	204,958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	2,500	3,757
減：就應收貿易賬款確認減值虧損	(322)	(913)
	<u>244,803</u>	<u>207,802</u>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8,101	22,033
	<u>292,904</u>	<u>229,835</u>

本集團的銷售以記賬形式進行。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介乎30日至120日的信貸期，並由管理層定期作檢討。

扣除已確認減值虧損後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或按要求償還	111,220	88,596
一個月以上但少於三個月	95,600	87,235
三個月以上但少於十二個月	36,795	31,706
十二個月以上	1,188	265
	<u>244,803</u>	<u>207,802</u>

應收貿易賬款內包括下列以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金額：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美元	21,546美元	21,697美元
歐元	825歐元	1,867歐元
新台幣	10新台幣	1,038新台幣
	<u>21,546</u>	<u>21,697</u>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56,803	45,678
其他應付款項	42,379	44,734
	<u>99,182</u>	<u>90,412</u>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償還	22,144	16,481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26,333	25,719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4,042	2,254
六個月後但一年內到期	4,128	1,224
一年後到期	156	—
	<u>56,803</u>	<u>45,678</u>

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本公司董事的應計董事酬金合共約4,06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內包括下列以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金額：

	二零零八年 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千元
美元	2,806美元	2,178美元
新台幣	150新台幣	900新台幣

(12) 衍生金融工具

	負債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商品期貨合約	827	-

商品期貨合約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到期的銀期貨交易。所有商品合約一般並非以有關商品的實物交收方式結算，因而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於到期時，訂約價與現貨價相比，以差價乘以合約數量，由本集團支付或收取淨額。衍生工具於結算日按公平值計算。其公平值按等同工具於結算日的市場報價釐定。

本集團的衍生金融工具以美元計值。

年內，商品期貨合約公平值變動所帶來的虧損約為2,09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

(13)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13,236	10,088

(14)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賃若干物業用作廠房、辦公室及員工宿舍。該等租賃為期介乎一至四年，並且有權選擇續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該等租賃概無包括或然租金。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須於日後支付的最低租賃款項承擔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一年內	7,931	7,004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781	19,440
	<u>20,712</u>	<u>26,444</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回顧

過去幾年，4C行業錄得驚人的增長，此乃由於日新月異的電子設備對於市場的影響日漸增加。一直以來個別發展的數碼音響、影像及資訊科技市場，隨著市場及行業之間的進入壁壘消除而趨向融合。同時，科技結合亦令消費者對多功能設備的需求上升。因此，製造商推出新產品及市場對新型號升級產品的需求，導致矽膠按鍵的需求增加。然而，近期的全球金融海嘯削弱了消費者的信心及對消費品的需求。

業務回顧

儘管全球金融海嘯令客戶的銷售訂單數目不穩定，本集團年內繼續錄得營業額增長，由629,800,000港元上升18.3%至744,900,000港元。消費電子設備仍是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最大收入來源，佔總營業額的54%。是項增長乃由於若干客戶的銷售訂單增加，加上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努力在海外與中國市場開拓新客源。

年內，本集團毛利率一直呈現下降趨勢，主要原因之一為營運成本如原料成本及勞工成本急遽增加。原油價格暴漲、新中國勞動法及人民幣升值，全都促使製造業的經營環境變得嚴峻及反覆多變。由於銷售價格的調整未能趕上營運成本急遽增長的步伐。故毛利率在年內下跌。

為了改善情況，本集團在年內透過整頓、重建及改革，專注於進一步鞏固其基礎。本集團首要目標是建立實力雄厚的領導及精英團隊。本集團已擴充管理團隊陣容，將善於帶來嶄新見解、觀點及對策之人才羅致其下，最終目的為確保本集團由上而下貫徹最專業及最具效率的營運方式。為實踐整頓、重建及改革的策略，本集團已委聘一名專業顧問檢討本集團的營運，以改善生產效率。

縱使經營環境競爭激烈，但筆記型電腦的鍵盤仍維持穩定增長。此外，年內，與信越聚合物株式會社(「信越」)於手機按鍵的合作繼續表現良好。本集團將繼續與信越緊密合作以提升溢利。由於銷售團隊的持續努力，預期從鍵盤獲得的收益將隨著新客戶增長而改善。

此外，為提高毛利率，本集團近期採取策略在年內開發較高毛利率的新產品，實行成本控制措施及改善生產效率，預期毛利率於來年將得到改善。

展望

由於全球整體經濟不明朗、中國內地發生自然災害、近期的全球金融海嘯、中國內地實施新勞動法例，本集團在經營上難免面對更多挑戰。然而，本集團會將種種危機視為契機，透過為客戶增加現有產品組合而鞏固目前的業務，並且為未來的擴展開拓新的業務。隨著本集團的營運持續注重經營及財務紀律，本集團已建立基礎以從有財務困難的競爭對手汲納新訂單及達到改善本集團表現的目標。

就生產而言，本集團採取多項改進措施，整合目前的生產線，從而提升產能。為應付市場挑戰，本集團亦在中國廣東省購入一幅土地興建新廠房，以增加生產能力。隨著添置新廠房，本集團相信較大的經濟規模效益有助本集團以更具競爭力的價格，把握未來電子設備分部的增長需求。此外，本集團已於中國湖州設立原材料生產廠房，從而提升應用原材料的能力。

為了開發新產品及開拓新服務，積極把握新的機遇，本集團將在已建立的基礎上繼續擴張生產範圍。此外，本集團將通過引入策略伙伴及矽膠產品的專家，開拓新商機，從而利用本身的資源增加市佔率。

本集團透過建立新品牌SI (矽) +PALS (伙伴們=朋友)，繼續進一步把目前的業務變得多元化。矽膠的用途不僅限於製造按鍵，而且可以應用在我們生活上的每個層面，例如文具、廚房用具及iPhone專用的矽膠保護套等。「SIPALS」結合精巧製模技術與綠色或RoHS批准的物料，此品牌的特色是以矽膠生產出新穎別緻的日常生活產品。SIPALS透過集結不同國家的設計及思維、經驗豐富的設計師、創意、富競爭力的價格成功提供優質的貨品，滿足本集團客戶的需要。本集團將藉著開發新產品，改良現有產品的質素，加強銷售網絡及服務，繼續壯大「SIPALS」品牌系列，從而提高利潤及加強市場競爭力。

展望未來，由於預期本集團將面臨新挑戰，故本集團將收緊信貸控制，實行嚴謹的節省成本計劃，將商業風險盡量減低。具體而言，管理層得悉生產成本持續上漲，故節省成本將屬日後其中一項主要目標。同時，與客戶建立良好的策略性合作關係亦不容忽視，據此，本集團將繼續透過擴大客戶群，從而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各類產品的市佔率。另外，本集團將加強研發能力，以更貼進客戶需求，並且改善研發之協調工作及力度，為本集團鞏固市場的領導地位，為我們的未來奠立基礎。

財務回顧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本集團銷售產品所得總收益扣除銷售稅及其他類似稅項。由於本集團的產品售價各異，故營業額受產品總銷量及產品組合所影響。

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營業額增加18.3%至744,9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29,800,000港元)，而本集團的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100,4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59,600,000港元)。

根據年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800,000,000股計算，本公司的每股基本盈利為12.55港仙(二零零七年：根據加權平均數800,000,000股計算每股19.95港仙)。

消費性電子產品按鍵

銷售消費性電子產品按鍵所得營業額由二零零七年的327,200,000港元增加約23.9%至二零零八年的405,300,000港元。年內，家庭音響相關產品及多功能打印機的按鍵銷售大幅增加。此外，經日本任天堂鑑定後，本集團已成為彼等的Wii主機的手提裝置「Wii Jacket」之矽膠防護套的主要供應商之一。該產品佔本集團二零零八年的營業額約7.3%。

手機按鍵

銷售手機按鍵所得營業額由二零零七年的16,800,000港元增加約151.2%至二零零八年的42,2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新生產廠房在東莞生產先進手機按鍵，從而增加手機按鍵的生產量。因此，大幅增加乃由於產量增加及客人的銷售訂單逐漸增加的全年效應。

電腦及筆記型電腦按鍵

銷售電腦及筆記型電腦按鍵所得營業額由二零零七年的164,500,000港元增加約23.8%至二零零八年的203,600,000港元。增長乃由於全球筆記型電腦需求急遽增加。本集團有信心筆記型電腦銷售截至二零零八年下半年會增長，原因是筆記型電腦的需求持續增加及錄得相對較高的季節性銷售。

汽車週邊產品

銷售汽車週邊產品所得營業額由二零零七年的25,800,000港元增加約51.6%至二零零八年的39,100,000港元。是項增長乃由於受年內(特別是日本市場)推出多項新汽車週邊產品所致。

銷售成本

成本結構

整體銷售成本由二零零七年的410,700,000港元增加約29.4%至二零零八年的531,400,000港元。銷售成本增長的速度較營業額的增長為快，是基於中國的生產成本大幅增加所致。此乃由於原料成本及原油價格激增。此外，於二零零八年一月頒佈之新中國勞動法亦加重本集團之勞工成本。加上其他費用不斷上漲及人民幣升值，種種因素導致業內的經營環境甚為嚴峻，造成本年度的生產成本持續上漲。

毛利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度的毛利為213,5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度的219,200,000港元減少約2.6%。毛利減少乃由於本集團受原材料成本及勞工成本上升的不利影響，而本集團未能轉嫁所有增長的成本予客戶。此外，為了爭取市場佔有率，部分新推出的產品毛利率亦比較低。這些因素均促使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下降。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由二零零七年的13,300,000港元增加約58.7%至二零零八年的21,100,000港元，主要由於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零七年的20,900,000港元增加約38.6%至二零零八年的29,000,000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乃由於銷售量上升及成本持續上漲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零七年的46,900,000港元增加約102.3%至二零零八年的94,900,000港元。行政開支增加乃由於購股權開支5,500,000港元及為支援業務及新生產基地擴張而導致的額外管理及行政成本所致。而且，為提高本集團的效率及改善整體經營環境，本集團耗用約4,000,000港元聘請專業顧問提供顧問服務作改善用途。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零七年的5,4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零八年的1,900,000港元。此乃由於年內銀行借款已全部償還。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59,6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00,400,000港元，減幅約37.1%。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5.3%減少至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3.5%。

股息政策

董事預期股息將作為中期及／或末期股息派付。本集團目前計劃於適當年度向股東派付不少於本集團經審核綜合除稅後溢利30%的年度現金股息。然而，派付該等股息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根據本集團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需求及其他董事會視為相關的有關情況釐定。派付股息或受法律規限及本集團日後可能訂立的協議所限制。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股息政策將不會影響本集團日後年度的營運資本的充裕程度。

財務管理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無指定用途的資金採取保守的現金管理及投資策略。國際發售(定義見售股章程)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於香港及中國認可財務機構作短期存款。

年內，本集團所得款項主要以美元及港元列值。付款則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支付。

就美元而言，管理層認為港元兌美元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因為(i)港元仍與美元掛鈎及(ii)本集團大部分採購均以美元列值，且以美元銷售收益結算。

就人民幣而言，由於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均位於中國，故大部分勞工成本、生產間接成本、銷售及行政開支均以人民幣列值。因此，人民幣升值將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帶來不利影響。據此，管理層將密切監察人民幣的趨勢及採取適當行動。

現金流量及財務資源

年內，本集團的資金來源主要為來自國際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經營活動的現金。

	於二零零八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7,429	609,255
帶息銀行借款	-	50,000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23,939)	573,559
流動比率	6.1	5.0
速動比率	5.2	4.4

憑藉本集團在聯交所上市的強健財務背景，預期本集團將擁有充裕現金以應付日後的資本開支。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資本結構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於一年內到期的銀行借款為50,000,000港元。年內金額已全部償還。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長期債項。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帶息銀行借款比權益總值)為0% (二零零七年：4.9%)。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從國際發售中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635,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已作出下列用途：

項目	計劃用款 百萬港元	已使用款 百萬港元
擴充矽膠產品生產設施	468	(120)
提升及擴充上游生產設施	56	-
加強研發能力	39	(6)
執行資源規劃系統	22	(1)
一般營運資金	50	(50)
總計	<u>635</u>	<u>(177)</u>

所得款項淨額餘款已存放於香港及中國持牌財務機構作短期存款。

資本承擔、或有事項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13,200,000港元，主要與擴充中國東莞及湖州生產能力有關。有關資本承擔將以國際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撥付。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且本集團的資產亦無用作任何抵押。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由於本集團致力擴充產能以及開發高增值產品，例如手機按鍵，故饒富經驗的工人、工程師及專業人士乃本集團的最重要資產。我們提供在職培訓，並鼓勵員工參加持續專業培訓，以增進彼等的技能及知識。

我們向香港及中國所有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方案，包括優質的員工宿舍、培訓、醫療、保險及退休福利。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用全職及臨時僱員9,097名(二零零七年：10,204名)。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及有關成本開支總額(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27,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55,8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對僱員於上市前的貢獻表示認同。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仍有7,425,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其中5,595,000份購股權由本集團僱員持有。本公司亦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並未授出任何購股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末期股息的記錄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

本公司股東如欲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及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最遲必須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登記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末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欣然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6港仙(二零零七年：6港仙)，合共48,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8,000,000港元)，預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或之前派付予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惟須待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最終批准始行作實。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年內，本公司一直遵守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全體董事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審閱本公司年報及半年度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楊志達先生、莊宏仁先生及謝裕先生組成，各人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全年業績

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的所有財務及其他有關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tayang.com)刊載。

承董事會命
黃勝舜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六位執行董事黃勝舜先生、吳意誠先生、林宏明先生、黃德良先生、黃德威先生及楊應超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志達先生、莊宏仁先生及謝裕先生組成。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相關附註初步公佈的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與本集團草擬的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金額對賬。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項目準則或香港審計項目準則作出的審計保證，故此，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概無就初步公佈作出保證。